

证券代码：603328

证券简称：依顿电子

公告编号：2024-020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 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一)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

(三)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328	依顿电子	2024/5/22

二、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 提案人：依顿投资有限公司

(二)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告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 28.98% 股份的股东依顿投资有限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9 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三)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2024年4月29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人收到公司股东依顿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请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依顿投资有限公司提议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因仅补选一名独立董事，无需进行累积投票。截至本公告日，依顿投资有限公司单独持有公司28.98%的股份，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且该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和内容等均符合相关规定。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黄志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9）。

三、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4年3月29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 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中山市三角镇高平工业区 88 号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30日

至2024年5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

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7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 1 及议案 3-7 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6 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8 已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另行刊载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5、议案 6、议案 7、议案 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依顿投资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1、依顿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提请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

2、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广东依顿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